

# 河北法制报

权威报道法治河北

河北法制报社出版 河北日报报业集团主管主办

2023年3月7日 星期二 农历二月十六 今日8版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13-0033 总第7952期



扫一扫关注河北法制报数字报纸 微信 微博

## 3月7日：人代会政协会 分别举行全体会议

新华社北京3月6日电 7日上午，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各代表团举行代表小组会议，审议立法法修正草案。

下午3时，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在人民大会堂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听取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关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的报告，听取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关于最高人民法院工作的报告，听取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军关于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的报告，听取国务委员兼国务院

秘书长肖捷关于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的说明。

上午9时，全国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在人民大会堂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听取关于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修正案(草案)的说明，委员进行大会发言；下午，全国政协委员列席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

上午10时，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新闻中心将举行记者会，邀请外交部长秦刚就“中国外交政策和对外关系”相关问题回答中外记者提问。

## 聚焦立法法修正草案四大看点

□ 新华社“新华视点”记者  
白阳 任沁沁 邹多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修正草案)》3月5日提请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审议。这是时隔8年继十二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通过修改立法法的决定之后，立法法又一次进行的重要修改。

立法法是规范国家立法制度和立法活动、维护社会主义法治统一的基本法律。作为“管法的法”，本轮立法法的修改有哪些重要看点？将对国家治理产生哪些影响？

**看点一：完善指导思想**

立法针对性、可操作性不强怎么办？法律规定之间不一致、不协调、不适应如何解决？修正草案明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通过制定、修改、废止、解释法律和编纂法典等多种形式，增强立法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时效性。

“当前立法工作中的薄弱环节，主要体现在立法质量有待进

一步提升。”全国人大代表、四川成都市政协副主席里赞认为，修正草案着眼于提升立法质量，对立法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时效性提出更高要求。

对此，修正草案规定了诸多具体措施。如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通过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计划、专项立法计划等形式，加强对立法工作的统筹安排。编制立法规划和立法计划，应当认真研究代表议案和建议，广泛征集意见，科学论证评估。立法规划和立法计划由委员长会议通过并向社会公布。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机构编制立法技术规范。

全国人大代表、北京达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高子程表示，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要兼顾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建议进一步完善立法听证会制度，增加听取利益相关方和行政相对人代表的意见，推广完善立法工发发言人机制。

**看点二：加强宪法法律的**

**实施和监督，明确合宪性**

**审查要求**

修正草案的另一大亮点，是

从制度设计上加强宪法法律的

实施和监督，明确法律草案的说明、统一审议等环节和备案审查工作中的合宪性审查要求，完善备案审查制度。

全国人大代表、河北沧州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梁英华表示，加强宪法法律的实施和监督，是落实依法立法原则的重要途径，维护了社会主义法制的统一和具有最高效力的宪法的权威，有利于提高立法质量、保障良法善治。

“修正草案将现行法律中的‘法律委员会’修改为‘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增加主动审查和专项审查的规定，建立健全备案审查衔接联动机制等，进一步完善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宪法监督制度，将有效维护法制统一。”全国人大代表、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汤维建说。

**看点三：明确基层立法**

**联系点任务职责，深入听取**

**基层群众和有关方面意见**

设立基层立法联系点是近年来我国立法工作的一项重要制度

创新。修正草案规定，全国人民

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机构根

据实际需要设立基层立法联系点，深入听取基层群众和有关方面对法律草案和立法工作的意见。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国家法室主任童卫东介绍，自2015年以来，截至2022年12月，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已就142部(次)法律草案和立法工作计划稿征求基层立法联系点意见，收到1.5万余条意见建议，其中有2800多条被吸收采纳。

“从地方立法实践来看，基层立法联系点搭建起联系群众与立法机关的桥梁，特别是涉及民生的法律，征求到不少来自基层群众的真知灼见，让立法更具科学性。”梁英华说。

汤维建表示，基层立法联系

点制度入法，是修正草案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和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原则在制度细节层面的具体体现，将为基层立法联系点制度提供明确的法律依据，进一步推动实践发展。

(下转第2版)

## 张家口市政法系统出台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十二项措施

河北法制报(记者 梁燕)近日，张家口市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大会暨市委政法工作会议召开，会上印发了《张家口市政法系统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十二项措施》(以下简称《措施》)，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市政法系统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助力“法治护航”作出了具体规定。

《措施》主要包括：全力优化“依法护企”营商环境，公开承诺优化服务涉企事项，严厉打击涉企违法犯罪行为，着力提升涉企案件办理质效，妥善办理“刑民交叉”涉企案件，强力破解涉企案件执行难题，持续强化检察机关法律监督，拓展创新“法律进企”服务模式，深入开展涉企案件监督检查，严格落实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建立健全常态助企联系

机制，接续改进政法机关工作作风等方面的内容。《措施》提出，张家口市政法系统要严格落实市委“四个一律”要求，紧盯全市发展大局，坚持把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摆在政法工作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位置，针对影响企业健康发展的薄弱点、紧迫点、需求侧、问题端，全力提供精准高效的服务保障。

张家口市委政法委要求全市各级政法部门以《措施》出台为契机，充分认识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性，将中央和省、市对优化营商环境的部署要求落实到各自的优化营商环境方案中。同时，大力推动规范文明执法、严格公正司法、全民尊法守法，促进各级政法部门责任一贯到底，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 省反诈中心发出预警

### 警惕冒充熟人类电信网络诈骗

河北法制报(记者 张乔 通讯员 张哲)近期，我省部分地方发生冒充熟人类电信网络诈骗案件。诈骗分子通过非法渠道获取被假冒者手机通讯等相关信息后，假冒熟人或其他身份，通过微信等网络社交平台，主动添加受害人好友，或者通过发短信联系受害人，用关心的口吻降低受害人戒备之心，甚至会主动提出帮助受害人解决困难，获取受害人信任，而后以各种理由，例如资金周转、朋友急用、为人办事不便出面等多种多样的转账汇款要求，诱导受害人转账，其间不停催促。受害人碍于情面、疏于核实，来不及思考而上当受骗。

省反诈中心为此作出提示：凡是遇到自称熟人或其他人员通过短信、微信、QQ等聊天工具添加好友，并要求转账汇款时，一定要

打电话或当面核实对方身份和所发送信息的真实性，切勿轻信；交流中，可以委婉询问对方一些问题，比如具体人或事，进一步核实对方身份；注意保护个人隐私及单位信息，不要随意点击打开陌生人发来的不明链接，以防被骗子掌握个人信息从而实施精准诈骗；如发现对方身份、信息可疑，或不幸被骗，应第一时间拨打110报警，同时注意保留聊天记录、交易记录、联系方式等证据，为警方破案提供线索。

广大群众要下载注册“国家反诈中心”APP，该APP集诈骗预警、举报诈骗线索、学习反诈知识等多功能于一体，还可进行风险查询。在涉及陌生账号转账时，可以验证对方的账号是否涉诈，包括支付账户、IP网址、QQ、微信等，及时避开资金被骗风险。

## 统一组建分级负责 社会治安互助共享

### 石家庄市三支“保安义警” 加入警保联勤巡逻防控队伍

河北法制报3月6日讯(记者 鲍娜军)今天上午，石家庄市公安局在高新区火炬广场举行警保联勤巡逻防控启动仪式。此举标志着该市深入推进平安建设、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等工作又迈上了一个新台阶。

据了解，石家庄市公安局针对社会治安防范工作实际需要，按照统一组建、分级负责原则，以实现警保联动智能指挥调度为目标，贴合打造“三级一体化”社会治安巡逻防控模式，组建成立保安应急机动队、保安驻勤巡逻队、社区保安巡逻队等三支“保安义

警”队伍。各级公安机关指挥调度保安队伍开展警保联勤联动，积极参与群防群治、协助维护社会治安。在警保联勤巡逻中，采取保安机动备勤模式、保安驻勤巡逻模式、保安区域巡防模式，调动企事业单位驻勤保安力量进行时空互补、密切配合、联防联控，形成“一个好汉三个帮”的治安互助共享格局。

启动仪式上宣读了《石家庄市公安局关于进一步加强警保联勤工作的意见》，全市保安行业及保安员队伍代表做表态发言。400余名公安民警、650名保安员参加了启动仪式。



3月4日，邯郸市峰峰矿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开展了“检察同行 共护未来”环保公益活动，干警以寓教于劳的方式，引导未成年人提高环保意识和法治意识。图为干警为参加志愿活动的小学生进行普法宣传。

刘彦莎 段利静 摄



## 对话全国政协委员齐明亮——

### 以法治力量护航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 河北法制报记者 封颖慧

改革开放40多年来，民营经济在稳定增长、促进创新、增加就业、改善民生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已成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主体。

如何在法治层面提振民营经济发展的底气和自信，运用法律手段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服务与保障？在今年的全国两会上，全国政协委员、河北省律师协会副会长、北京德恒(石家庄)律

师事务所律师齐明亮结合多年法律服务工作实践，带来了《制定民营经济发展促进法》的提案。近日，记者对齐明亮进行了专访。

记者：请问今年您提出关于《制定民营经济发展促进法》的提案，是基于怎样的考虑？

齐明亮：近几年，受疫情等多重因素影响，一些民营企业生产经营困难较多，发展预期偏弱，信心不足。对此，我认为应从法治层面加大对民营经济发展的支持力度，旗帜鲜明地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从政策和舆论上鼓励支持民营企业发展壮大，进一步坚定大家创新发展的决心和信心。

目前，浙江、山东等省份已经出台了民营经济发展促进条例，其他一些省市也有出台类似条例的，中央层面也在鼓励民营经济发展壮大，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立法条件较为成熟。因此我希望国家可以从立法层面加强顶层设计，进一步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作用。

记者：您对民营经济发展促进法的内容有什么建议？

齐明亮：我建议制定民营经济发展促进法时可考虑民营企业

的市场平等准入、平等保护、财税支持、融资促进、创新创业、权益保护、保障措施、容错机制、舆论引导、法律责任等内容。其中，作为国家立法，在对地方立法的吸收借鉴方面，应该有更高的站位和创新。同时，综合考虑民营经济发展的历史形成、实际现状、未来发展等情况，建议在具体内容的设计上，积极合法地处理好平等保护与扶持支持的关系。另外，对民营经济的容错机制、舆论氛围等问题作出比较明确和具体的规定。

在体现平等保护与扶持支持方面，我认为平等的市场准入和财产权的法律保护对稳定信心、促进创业、促进发展至关重要。

记者：民营经济的产生和成长环境与国有经济在很多方面有所不同，针对其自有的特点和具体情况，您认为在制定民营经济发展促进法的过程中，有哪些方面需要特别注意？

齐明亮：总体而言，与国有经济相比，民营经济基本没有能够体现产权关系的主管部门和上级机关，在经营管理等方面也缺少主管机关的指导辅导。再加上创业者和经营者的知识结构、经历阅

历、企业文化建设理念参差不齐等因素，不可避免地存在着经营管理不规范的情况。

对于民营经济的这些特征，我建议制定民营经济发展促进法的过程中，可以借鉴现行行政立法和执法中好的经验、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的司法解释和司法政策中的有效做法，对民营经济建立一种容错机制，在不违背法律基本原则的前提下，作出适度宽松的規定，以充分激发民营经济的活力。

同时，在舆论氛围上，针对不利于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言论，特别是网络和非网络媒体中的错误言论，除了要进一步加强宣传教育、落实媒体责任、严格行政执法外，还可以在民营经济发展促进法中作出相应的规定，对违背“两个毫不动摇”和国家法律法规的言论，要坚决予以制止，同时应当引导民营企业健康发展，不断完善坚持正确导向的民营经济舆论引导机制。



对话代表委员

## 致敬 了不起的她们

(详见第6、7版)